于田县总工会2025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于田县总工会2025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项目

项目单位：中共于田县委总工会

主管部门：中共于田县委总工会

项目负责人：李红梅

填报时间：2026年03月9日

于田县总工会2025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和《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文）等有关规定，我单位开展于田县总工会2025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并出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培育新增长点繁荣文化和旅游消费的若干措施》部署，根据全总办公厅印发采取“十项措施”推动释放职工消费潜力、进一步助力文化旅游消费、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意见，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促消费工作部署要求，激活消费市场，活跃职工生活，提振消费信心，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名称：于田县总工会2025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根据相关上级部门安排，于田县总工会牵头，于田县各机关事业单位基层工会配合，从2025年5月1日00：00：00—5月12日23：59：59时开展2025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活动。项目用于对机关事业单位工会会员10560名在职干部按照每人500元消费券进行发放，2137名协警按照每人200元消费券进行发放，33名文工团临聘工作人员按照每人2000元消费券进行发放，共发放消费券总额577.37万元。 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激活消费市场，活跃职工生活，提振消费信心，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直接降低职工日常消费及文旅、购车等大额开支成本，切实获得实惠。带动本地特产销售，切实提高商家营业额。有利于提升工会的社会影响力。

活动对象：于田县的各机关事业单位工会会员

消费券使用范围：于田县辖区经营日用消费品和文化旅游产品等市场主体。已参加“两新”补贴活动企业（个体）不叠加参与。

工会消费券按照50元面额印制，各机关事业单位工会按照每人500元消费券进行发放。

工会消费券采取满减核销方式，即：满100元减免50元，满200元减免100元，满400元减免200元。核销时不找零、不兑现。不得充值、预存等消费。

于田县总工会统一印制纸质消费券，由各机关事业单位基层工会到总工会领取制纸质消费券并加盖各单位（工会）公章后发放本单位职工会员。消费活动产生的补贴资金在由活动结束后，商户凭纸质消费券等材料到于田县总工会审核兑现，商户需要提供消费券、消费清单和正规发票方可到于田县总工会兑现，三者缺一不予核销。

（3）实施时间：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5年4月-2025年12月。

（4）实施情况：截至25年12月底，已完成对机关事业单位工会会员10560名在职干部按照每人500元消费券进行发放，2137名协警按照每人200元消费券进行发放，33名文工团临聘工作人员按照每人2000元消费券进行发放，共发放消费券总额577.37万元，消费券印刷费1.04万元，共计支付578.41万元。项目的实施，激活了消费市场，活跃职工生活，提振消费信心，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直接降低职工日常消费及文旅、购车等大额开支成本，切实获得实惠。带动本地特产销售，切实提高商家营业额。有利于提升工会的社会影响力。

3.项目实施主体

于田县总工会2025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项目由于田县总工会负责实施，单位职责如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县级总工会核心职责为维护、建设、参与、教育，具体如下：

1. 政治引领与方向：坚持党的领导，贯彻工运方针与全总决议，指导县域工会工作；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开展职工思想引导 。

2. 权益维护与服务：受理职工诉求，协调劳动争议、参与工伤事故调查；推动平等协商、集体合同与职代会制度，依法维护职工劳动权益与民主权利 。

3. 建功立业与技能提升：组织劳动竞赛、技能比武与技术革新，培育劳模工匠与高技能人才；做好先进典型评选表彰与服务 。

4. 组织建设与帮扶：推进基层工会建会入会，指导“两新”组织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工会建设；开展困难职工帮扶、医疗互助、助学救助等服务。

5. 民主参与监督：参与县域职工权益政策制定，组织职工参与民主管理与监督；监督《中国工会章程》执行，加强工会干部培训 。

6. 安全与特殊群体保障：监督劳动安全卫生，参与重大事故隐患处置；维护女职工、外来务工人员等特殊群体权益。

核心围绕竭诚服务职工群众，依法履职、服务大局 。

4.项目评价时段

该项目资金的评价时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根据于财预[2025]4 号文件合计下达资金 578.41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级资金，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578.41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578.41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目标 1：项目用于对机关事业单位工会会员 10560 名在职干部按照每人 500 元消费券进行发放，2137 名协警按照每人 200 元消费券进行发放，33 名文工团临聘工作人员按照每人 2000 元消费券进行发放，共发放消费券总额 577.37 万元。

目标 2：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激活消费市场，活跃职工生活，提振消费信心，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直接降低职工日常消费及文旅、购车等大额开支成本，切实获得实惠。带动本地特产销售，切实提高商家营业额。有利于提升工会的社会影响力。

2.阶段性目标

本项目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14 个。

（1）项目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在职干部发放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0560 人”；

“协警发放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2137 人”；

“文工团临聘人员发放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33人”；

“合作合规商户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6家”；

②质量指标

“干部信息核对准确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

“发放流程合规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

③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

（2）项目成本指标

①经济成本指标

“在职干部消费券发放标准”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500元/人”；

“协警消费券发放标准”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200元/人”；

“文工团临聘人员消费券发放标准”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2000元/人”；

“纸质消费券印刷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1.04万元”；

②社会成本指标

“激活消费市场，活跃职工生活，提振消费信心”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效果显著”；

③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3）项目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③生态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4）项目满意度指标

①满意度指标

“受益职工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发现预算资金在项目立项、执行管理中制度保障、实际操作方面的缺陷和薄弱环节，同时总

结提炼项目和部门的经验做法，为预算部门改进、完善项目管理和预算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2〕1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专项特点，在与专家组、项目充分协商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细化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表1）：

一级指标为：决策、过程、产出、成本、效益。

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经济成本、项目效益。

三级指标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公众

评判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比较法：通过整理本项目相关资料和数据，评价数量指标的完成情况；通过分析项目的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项目实施的效果；通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产生的效果，评价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综合指数评价法，是指把各项绩效指标的实际水平，对照评价标准值，分别计算各项指标评价得分，再按照设定的各项指标权数计算出综合评价得分，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评价方法。

公众评判法：单位评价组采用问卷调查方式，对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进行综合评价，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

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

李红梅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

王亚甫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

郭莎、麦提喀司木·麦提如孜、苏比努尔·麦麦提敏、热比亚·卡迪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

第三阶段：分析评价。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于田县总工会2025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项目总体组织规范，完成了于田县总工会2025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项目的工作目标，有效规范了项目档案资料的整理。

在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管理方面，2025 年本项目预算安排 578.41 万元，实际支出 578.4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产出方面：于田县总工会 2025 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项目保障受益人数 12730 人，发放工会消费券次数 1 次，发放总金额 577.37 万元，消费券印刷费 1.04 万元，共计支付 578.41 万元。

项目效益方面：精准实施促消费职工消费券发放项目，以普惠性、精准化、实效化举措，让职工得实惠、商家增收益、经济添活力，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本次活动严格按照分类普惠原则组织实施：对全县 10560 名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干部，按每人 500 元标准发放；对 2137 名协警，按每人 200 元标准发放；对 33 名文工团临聘工作人员，按每人 2000 元标准发放。消费券统一采用满 100 元减 50 元优惠形式，使用场景覆盖日常购物、餐饮服务、文旅休闲、车辆加油等领域，本次活动累计发放消费券总额 577.37 万元，实现精准覆盖、高效直达。

项目实施有效激活县域消费市场，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撬动作用。消费券直接降低职工消费成本，带动线下商超、餐饮、文旅、汽车加油等行业客流与营业额明显提升，有效拉动本地特色产品销售，促进商户经营回暖，畅通县域消费内循环，切实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拉动作用。

在服务职工方面，消费券直接惠及广大工会会员，有效减轻日常消费及大额开支压力，让职工真切感受到工会组织的关怀，显著提升获得感、幸福感与安全感，进一步丰富职工生活，营造积极健康、温暖和谐的职工生活氛围。

同时，活动有力提振社会消费信心，向市场释放稳定积极信号，增强居民消费意愿，引导合理消费、放心消费，推动形成良好消费环境。项目开展过程中，工会组织贴近职工、服务基层、务实高效的形象进一步彰显，社会影响力、凝聚力和公信力持续提升，更好架起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纽带。

（二）综合评价结论

运用项目组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评分标准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主要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的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其中项目决策20分、项目过程20分、项目产出40分、项目效益20分。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优（90分（含）—100分）；良（80分（含）—90分）；中（60分（含）—80分）；差（0分—60分）。

该项目最终评分100分，绩效评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为：项目决策20分、项目过程20分、项目产出40分、项目效益20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结合于田县总工会单位职责，并组织实施。围绕于田县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部门县政府分管领导进行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上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3 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制定了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3 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2 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 20 分，

得分率为 100%。

（1）资金到位率：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牵头单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联合体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2 分。

（2）预算执行率：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578.41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578.41 万元，执行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总分 5 分，得 5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了单位相关管理办法，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4 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由部门提出经费预算支出可行性方案，经过与县政府分管领导沟通后，报党支部会议研究执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经济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 8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40 分，实际得分 40 分，得分率为 100%。

（1）对于“产出数量”

在职干部发放人数大于等于 10560 人、实际完成值为 10560 人，该指标 3 分，得 3 分。

协警发放人数大于等于2137人、实际完成值为2137人，该指标2分，得2分。

文工团临聘人员发放人数大于等于33人、实际完成值为33人，该指标2分，得2分。

合作合规商户数大于等于26家、实际完成值为26家。该指标3分，得3分。

合计得10分。

（2）**对于“产出质量”：**

干部信息核对准确率等于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

资金使用合规率等于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

发放流程合规率等于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

合计得10分。

（3）对于“产出时效”：

资金支付及时率等于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10分，得10分。

合计得10分。

（4）对于“经济成本”：

在职干部消费券发放标准小于等于500元/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

协警消费券发放标准小于等于200元/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

文工团临聘人员消费券发放标准小于等于2000元/人，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

纸质消费券印刷费用小于等于1.04万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

合计得1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2个方面的内容，由3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实施效益指标：

对于“社会效益指标”：

激活消费市场，活跃职工生活，提振消费信心，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成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10分，得10分。

对于“经济效益指标”：

本项目无该指标。

对于“生态效益指标”：

本项目无该指标。

以上指标合计得10分。

2.满意度指标：

受益职工满意度等于大于90%，实际完成值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10分,得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情况

于田县总工会2025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项目预算578.41万元，到位578.41万元，实际支出578.4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

总体完成率为100%，无偏差。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单位及相关内部科室要明确职责，抓实主体责任。按照“谁支出、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明确资金使用单位是本单位绩效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各主管部门负责加强本部门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结果的审核；县财政部门负责组织和指导绩效管理，通过明确各相关机构和人员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的职责，实现层层监督。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二是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会影响评价质量，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三是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四是现场评价的工作量少，后续效益评价具体措施和方法较少。

七、有关建议

1.项目建设的程序进一步规范。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

2.项目评价资料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

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

3.通过绩效管理，发现实施中存在漏洞，以后加强管理，及时掌握与之相关的各类信息，减少成本，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4．评价工作应从项目实施方案源头抓起，评价工作和意识应贯穿项目整个过程。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

附件 1：综合评分表

附件 1：综合评分表

于田县总工会 2025 年“礼赞劳动者·工会消费券惠享职工”促消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5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 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 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 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 分）否则，不得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 分）否则，不得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3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 分）否则，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 分）否则，不得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 分）否则，不得分。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3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 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否则，不得分（1 分）； ③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否则，不得分（1 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 分）否则，不得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否则，不得分（1 分）。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5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 分）否则，不得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5 分）否则，不得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5 分）否则，不得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 分）否则，不得分。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 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 分）否则，不得分。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①资金到位率为 100%的，得满分。（2 分）。 ②资金未全额到位的，按照满分乘以到位率计算得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	2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5	①预算执行率为 100%的，得满分（5 分）； ②资金未执行完毕的，按照满分乘以到位率计算得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否则，不得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否则，不得分。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4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否则，不得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4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否则，不得分。	4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①在职干部发放人数>=10560人，完成该指标得满分（3分），否则不得分； ②协警发放人数>=2137人，完成该指标得满分（2分），否则不得分； ③文工团临聘人员发放人数>=33人，完成该指标得满分（2分），否则不得分； ④合作合规商户数量>=26家，完成该指标得满分（3分），否则不得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①干部信息核对准确率=100%，完成该指标得满分（3 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使用合规率=100%，完成该指标得满分（5 分），否则不得分； ③发放流程合规率=100%，完成该指标得满分（2 分），否则不得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①资金拨付及时率=100%，完成该指标得满分（10 分）否则不得分；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0	
	经济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0	①在职干部消费券发放标准<=500 元/人，完成该指标得满分（3 分）否则不得分； ②协警消费券发放标准<=200 元/人，完成该指标得满分（3 分）否则不得分； ③文工团临聘人员消费券发放标准<=2000 元/人，完成该指标得满分（2 分）否则不得分； ④纸质消费券印刷费用<=1.04 万元，完成该指标得满分（2 分）否则不得分；	10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10	①经济效益：无 ②社会效益：激活消费市场，活跃职工生活，提振消费信心，效果显著，完成该指标得满分（10 分）否则不得分； ③生态效益：无 ④可持续影响：无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0	根据问卷调查，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满意的人数：受益职工满意度>=90%，完成该指标得满分（10分）否则不得分；	10	
合计				100		100	